**系统操作提示**

填报业务前，请阅读如下信息：  
**1．关于帐户密码。**  
       对您注册的帐户和密码，请注意字母大小写区分，并妥善保管。  
       如果单位管理员、经办人忘记帐户密码，可以通过系统提供的找回密码功能获取帐户密码。社会统一用户平台链接地址：https://sipub.sz.gov.cn/suum/  
       如果忘记个人注册的帐户密码，可以通过系统提供的找回密码功能获取帐户密码。社会统一用户平台链接地址：https://sipub.sz.gov.cn/suum/  
       如果您手机号有变更，请及时在系统更新您帐户信息中的手机号。社会统一用户平台链接地址：https://sipub.sz.gov.cn/suum/

**2．关于个人社保。**  
       如果系统提示个人社保不正常，请联系单位人事干部，核实单位当前是否为您正常缴纳社保，最近是否成功扣费。如因离职等原因当前在深社会保险未正常缴纳，将无法在人才引进业务申报系统测评及提交信息。

**3．关于单位社保号。**  
       如果同一个单位有多个社保号，可在注册单位信息后，由单位管理员申请添加填写单位其它社保号，并到人才引进业务窗口审核确认，否则系统无法识别在单位其他社保号缴纳社保的拟引进人员是否为本单位员工。

**4．关于职业资格证。**  
       人才引进业务办理中的职业资格工种参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公布的深圳市职业技能鉴定工种目录、全国（全省）统考工种目录（须在深圳参加考试并取得证书）。 在市外考试取得的职业资格，须通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的相应职业技能鉴定等级的综合水平测试。

**5．关于您的电脑及IE浏览器的兼容性问题。**